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核數師之變更

本公告乃由鴻寶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核數師之辭任

董事會宣佈，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已辭任本集團之核數師，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原因是立信德豪與本公司未能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審核費用達成共識。

立信德豪已書面確認，除上述之外，概無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確認，本公司與立信德豪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彼等亦不知悉任何有關立信德豪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立信德豪在過去多年為本公司提供的專業服務。

核數師之委任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按照審核委員會之建議，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集團之新核數師，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以填補立信德豪辭任後產生之臨時空缺，並將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承董事會命
鴻寶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財務總裁
Ashok Kumar Sahoo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Ng Say Pek先生(主席)、Ng Xinwei先生、Lim Beng Kim, Lulu女士及Ashok Kumar Sahoo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張爾泉先生、蕭健偉先生、Terence Chang Xiang Wen先生及程煜先生。